

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

穗天行审纠字〔2024〕6号

关于撤销《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》（穗天行审撤字〔2023〕430号）的决定

广州晟冠信息科技有限公司（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0130462316XP）：

经查明，申请人对你司登记其本人为公司股东、法定代表人、执行董事兼经理、监事事项知情或事后曾予追认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市场主体登记管理条例》第四十二条的规定，本局作出决定如下：

撤销《广州市天河区行政审批局撤销行政许可决定书》（穗天行审撤字〔2023〕430号），恢复原登记状态。

